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上海三进进出口有限公司、宝鸡凌云万正电路板有限公司、上海三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三联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上海寅丰服装有限公司、太仓三毛纺织有限公司、上海三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上海银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合银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及上海嘉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共 12 家。未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共 6 家，其中上海一毛条纺织有限公司、上海三毛善初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清算完毕；另上海茂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杉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伊条纺织有限公司、上海一毛条纺织重庆有限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实际经营，因此未纳入本次内控评价范围。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83.8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9.95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治理方面：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内部监督、对子公司管理。

业务流程方面：资金管理、投资管理、预算管理、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生产管理、信息系统、工程项目管理、合同管理。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管理：资金计划的全面、及时、准确，资金调度的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运营活动的管理控制力度。

销售、采购业务：对客户的调查、信用管理的力度；销售、采购定价的合理性及操作的规范性；销售结算方式的合理性、账款收回的及时性；

生产与仓储管理：生产流程的规范性、合理性、有效性，成本核算的合理性、合规性；存货管理的规范性；

信息系统：信息系统的有效性；

资产管理：资产安全、资产管理的合理性、有效性，其中固定资产购入、处置流程的规范性；

投资管理：对外投资审批权限和程序、对外投资的安全性及有效性、投资风险的控制；

内部监督：加强对集团及所属企业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

合同管理：加强对集团及所属企业合同管理的有效性监督。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指针对财务报告目标而设计和实施的内部控制。由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目标集中体现为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因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主要是指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可靠性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缺陷。根据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公司采用定量和定性的方法分别将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2%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损失； 造成公司财务报告重大的错报、漏报； 造成负面影响涉及范围极广、普遍引起公众关注，给公司声誉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害； 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且内部控制运行未能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	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损失； 造成公司财务报告的中等程度错报、漏报； 造成负面影响波及范围较广，在部分地区给公司声誉带来较大的损害；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和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	影响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2%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影响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对公司的战略制定、实施，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无法达到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 决策过程不充分导致重大失误； 经营行为严重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受到重大处罚；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大量流失； 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极广、普遍引起公众关注，为公司声誉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害。
重要缺陷	对公司的战略制定、实施，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对达到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产生部分负面影响； 决策过程不充分导致重要失误； 经营行为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较大金额损失；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较广，在部分地区为公司声誉带来较大的损害。
一般缺陷	对公司的战略制定、实施，对公司经营产生轻微影响，减慢营运运行，但对达到营运目标只有轻微影响；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内部控制评价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措施，使风险可控，对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措施,使风险可控,对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在外贸业务销售与收款管理中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具体为:上海三进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进进出口公司”)对主要海外贸易客户的管控力度有待加强。该公司已根据外贸业务的特点并结合实际情况,全面梳理现有业务,在对客户建立基础信用档案并作分级管理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客户信用资料(包括基本信息、收付款情况及收货信息等),同时继续通过资金收付、合同管理、流程制度控制等方式对海外贸易业务进行风险管控。由于对主要海外贸易客户的管控尚需进一步加强,截止报告期末,该一般缺陷尚未完全整改完毕。公司已责成相关单位及负责人落实整改措施,同时持续深化对海外贸易客户的信用调查与业务管控,落实日常监督跟踪机制。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上一年度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 个:上海三进进出口有限公司对部分海外贸易客户的管控力度不够。整改情况如下:三进进出口公司已根据外贸业务的特点并结合实际情况,全面梳理现有业务,在对客户建立基础信用档案并作分级管理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客户信用资料(包括基本信息、收付款情况及收货信息等),同时继续通过资金收付、合同管理、流程制度控制等方式对海外贸易业务进行风险管控,确保企业利益及资金安全。由于对主要海外贸易客户的管控尚需进一步加强,截止报告期末,该一般缺陷尚未完全整改完毕,有待进一步整改及跟踪。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内控建设的工作重心为:继续围绕产业结构调整持续推进内控执行的有效性监督和内控体系的优化完善。一方面内审部门加大开展内控专项审计,抽查各企业内控制度建设执行情况,对审计中发现的缺陷有针对性、计划性的跟踪检查并落实整改措施,确保审计意见得到有效执行;另一方面继续推进内控自评的常态化工作,引导各企业充分运用内控自评的方式对现有制度中的流程管控进行常态化的自我督促检查,有效促进内控的持续改进和不断优化。

2018 年,公司将在本次评价的基础上,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的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通过对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反馈纠正,加强内控管理、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邹宁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9日